

金国本名朱里真，番语舌音讹为女真，或曰虑真。避契丹兴宗宗真名，又曰女直。肃慎氏之遗种，西海之别族也。或曰三韩辰韩之后，姓拿氏，于夷狄中最微且贱。唐贞观中，靺鞨来中国，始闻女真之名。世居混同江水东长白山，鸭绿水之源，南邻高丽，北接室韦，西界渤海铁离，东濒海。《三国志》所谓“挹娄”，元魏所谓“勿吉”，唐所谓“黑水靺鞨”者，今其地也。

有七十二部落，不相统制。契丹阿保机乘唐衰，兴北方，吞诸番三十六，女真在其中。阿保机恐女真为患，诱豪左数千家，迁之辽阳之南而著籍焉，使不得与本国通，谓之合苏隶。自咸州东北分界入宫口，至束沫江，中间所居之女真，隶契丹咸州兵马司，与其国往来无禁，谓之回霸。合苏隶者，熟女真也。回霸者，非熟女真，亦非生女真也。自东江之北，宁江之东，地方千余里，户十余万，无大君长，亦无国名。散居山谷间，自推豪侠为酋长，小者千户，大者数千，则谓之生女真，七十二部落之一也。

僻处契丹东北隅地，多山林，屋无瓦，覆以板或桦皮，墙壁亦木为之。产名马、生金、大珠，颇事耕艺而不蚕桑，人多衣布。冬极寒，盛夏如中国十月时。屋绝高数丈，独开东南一扉，扉掩复以草绸缪之。环屋为上床，炽火其下，而寝食起居其上。衣厚毛为衣，非入屋不撤。衣履稍薄，则堕指裂肤。

臣属契丹二百余年，世袭节度使封号，兄弟相传，周而复始，间岁以北珠、貂桦、名马、良犬为贡，亦服叛不常。契丹谓之女真，通羁縻而已。

俗勇悍，耐饥渴辛苦，骑上下崖如飞，济江河不用舟楫，浮马而渡。人皆辫发，与契丹异。耳垂金环，留后发，以色丝系之。富人用珠金为饰，男子亦衣红黄，与妇人无别。嗜酒而好杀，无常居，善为鹿鸣，呼鹿而射之，生啖其肉。醉则缚之而俟其醒，不尔杀人，虽父母不辨也。与契丹言语不通而无文字，赋敛调发刻箭为号，事急者三刻之。谓好为臧，谓不好为刺撒，谓酒为勃苏，谓误杀为蒙山不屈花不刺。官之尊者以九曜、二十八宿为号职，皆曰勃极列，犹中国总管，盖纠官也。自五户勃极列推而上之，至万户，皆自统兵，缓则射猎，急则出战。宗室皆谓之郎君，无大小必以郎君总之，虽卿相亦拜马前，而郎君不为礼，役使之如奴隶。

凡用兵，戈为前行，号曰硬军。人马皆金甲刀楯，自副弓矢在后，设而不发，非五十步不射，弓力不过也。箭镞至六七寸，形如凿，入不可出，人携不满百枝。其法十五百皆有长，五长击柝，行长执旗，百长挟鼓，千人将则旗帜、金鼓悉备。五长战死，四人皆斩。行长战死，伍长皆斩。百长战死，行长皆斩。能负同伍战没之尸以归，即得其家资。凡将皆执旗，人视其所向而趋，自

主将至卒，皆自馭无从者，以粟粥燔肉为食，上下无异品。国有大事，适野环坐，画灰而议，自卑者始，议毕即漫灭之，不闻人声，其密如此。军将行，大会而饮，使人献策主帅，听而择焉。其合者即为将，任其事。师还有大会，问有功者，随功高下与之金，举以示众，众以为薄，复增之。

法令严，杀死人者仍没其家人为奴婢，亲戚欲得则输牛马赎之。盗一责十，以六归主而四输官。其他罪无轻重悉笞背。守一州则一州之官许专决，守一县则一县之官许专决，取民财者无罪。凡在官者将罪，坐之廊，赐以酒，官尊者杖于堂上，已下复视事如故。

宋朝建隆二年始遣使来朝，贡方物、名马、貂皮。